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  
號2-3樓

承辦單位：高中職教育科

承辦人：鄭英杰

電話：(07)799-5678轉3026

傳真：(07)740-6580

電子信箱：gsdrwdm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高字第11138473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（隨文引入）（47390313\_11138473500A0C\_ATTCH1.pdf）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下稱國教署）委託國立政治大學辦理「溫『心』『拾』課——學生情緒與壓力覺察課程設計工作坊」實施計畫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貴校鼓勵第一線導師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1年11月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4831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透過課程設計、教學分享、課程實作分享，提升教師覺察、介入、解決及因應學生自殺問題，進而認識學校為本位之自殺防治課程地圖，並建立自殺防治課程模組教學，以提昇有效教學專業能力，國教署爰委託國立政治大學辦理旨揭工作坊，活動相關訊息摘要如下：

（一）活動時間：

- 1、線上場：111年11月18日（星期五）8時50分至12時10分。



2、北區場：111年12月28日（星期三）8時50分至17時。

3、南區場：112年1月7日（星期六）8時50分至17時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線上場請於111年11月11日線上報名（報名網址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Vlrg0y>），其餘場次詳如實施計畫規定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有志推動自殺防治教育之第一線導師(或任課教師)，以本學年度擔任導師者優先錄取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報名流程及規定詳如附件。

三、請貴校核參加培訓人員公(差)假登記及課務派代(由學校用人經費支應)。

四、如有活動報名相關問題，請洽詢協辦單位臺灣放伴教育協會戴如意小姐，電子信箱：[hi@pangphuann.tw](mailto:hi@pangphuann.tw)。

正本：本局主管公私立國民中學、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、高中職教育科

